

## 第四章 樊 篱 偷 生

### 急于判刑

汽车走了 20 多分钟，到了长春监狱。王所长把腰中的手枪掏出来，交给同去的战士，又办了手续。这时监狱旁边的便门打开了，我们这部车开了进去。王所长把我们交给一个女干部，女干部叫我们拿东西跟她走。我的东西多，扛着很费劲，走几步一歇。后来，这个女干部叫两个犯人把我们的东西扛上，进了一个小门。里面是个大厅，有许多走廊，呈放射状。我一看这是监房！一股难闻的气味扑鼻而来。

我们四个人站在大厅里。出来几个看守，还有两三个穿黑衣服的。这个女干部对看守说：“交给你们了，我走了。”说罢拿着簿子出了大厅。

看守叫我把东西都打开，一样一样地检查。我心中知道这是过关。一道一道地过。新的痛苦，新的困难，还不知有多少呢？罪孽深重，还要经受多少折磨才能够自由呢？

看守用剪子把枕头剪了一个大口子，将谷糠倒了出来。我想，

把我东西搞坏太不应当。检查到我的饭包，把吗啡药针及鸦片烟药拿了出来。我也忘了有多少，那还是1948年逃走时，勤务兵给我搞的。这回离开公安局看守所，我也没有细看。一个看守问我：“这是什么？”

“这是治肚子疼的药。”我说。

一个穿黑衣服的人接过去一看，又看了看我，说：“这不是吗啡吗？你怎么说是治肚子疼的药？”

“我肚子常疼，打这个针就不疼。这是医生给我的，我也不懂得。”

“哪个医生？”

“长春市固生医院，院长刘玉锡。”

“不老实！你叫什么名字？给他砸上镣！”

“关梦龄。”不知为什么没有马上戴镣。

检查完了，一个看守拿了钥匙把一个监号的门打开。这时从里面走出来五六个人，我一看，有段克文，他戴着脚镣走了出来。我真惭愧，不用说，我也得戴脚镣子。段克文暗地里一定会说，你在公安局进步，到这就吃不开了！咳，怎么与段克文在一块呢？与他在一起没个好，他是个顽固蛋。糟啦，段克文搬出了那个屋子，叫我们4个人搬了进去。这是一个很窄的屋子，如果我把裤子铺好，能睡两个人，还得头顶头，现在住4个人！

徐克成有病，坐不住，躺在地板上，他的心情也可想而知。我一声不响，非常懊丧。

晚饭吃的是小米粥。晚饭后，又来了一些犯人。各屋都加了人，我们这屋又加了4个人！一个戴镣的犯人，大个子，精神很愉快，满不在乎地坐在我的对面。他们一来就讲起话来，讲的都是犯人中间的事情，与我们一块来的那个斜眼问那个戴脚镣的：“你判了没有？”

“判了。”

“判了多少年？”

“35 天。”那个大个子笑着回答。

我心想，35 天的刑期就戴上镣，我的刑期要多少年，那更得戴镣了。

斜眼又问：“35 天？你来了多少天了？”

他们都笑了。一个老头从旁说：“不是 35 天，是无期徒刑——五七三十五。‘五七’与‘无期’是音同字不同。犯人一说 35 天，就知道是无期。你们新来还不懂得。”

我明白了，使我惊讶的是，一个判了无期徒刑，戴上脚镣的犯人还这样乐观。

最后，那个大个子说：“我的罪判我‘35 天’，我很高兴。我以为非枪毙不可，这是政府的宽大。”

“什么案子？你犯了什么罪？”斜眼又问。

“我是土匪，杀了两个人。”

杀了两个人就判无期！我有那么多血债，那该判多少？这回麻烦了。

夜里，睡觉前放一次便，6 小时放便一次，我感到尿憋得难受。夜里有尿不能出去，屋里又无便桶，我便尿到旧裤子上。这样的生活如何受得了？在公安局大便困难，在这小便困难。

8 个人挤在这个窄屋子里，我把东西放在身子下边，非常不舒服。伸不开腿，翻不了身，这一夜痛苦极了。什么形容字句能把我现在的难过形容出来呢？拿一百个“难过”也形容不出来我当时的心情。

第二天是礼拜日，吃完早饭，一个穿干部服的到我们这屋点名，叫到我的名字，看了看我。他走后，那位大个子说：“他是监房李主任，很厉害。斯大林死的第二天，叫我们坐在屋里不准动。有几个动的，立刻就给砸上了脚镣。”

放便时，我看到了刘荣第。还有公安局看守所的许多犯人也都到这儿了。他们一听说我来了，都从小窗户往外看。这是第 6 监，专押反革命犯的。

3月12日，早饭后，看守在门外喊我的名字，我答应：“有！”看守对我说：“你把鞋提上，衣服扣好，跟我走！”出了监房大厅，经过一个院子，领到一个工厂。进了工厂门房的办公室，一个干部在屋里问：“你叫关梦龄吗？”

“是。”

“现在派你到这参加劳动，在劳动中要守纪律，有什么事要报告。好，你去吧！”

一个班长<sup>①</sup>领我到厂里，那里面正开会。有七八十个穿着紫颜色棉衣的犯人在开会。一个主持会场的年轻干部问了班长几句话，点了点头。我坐下一听，是斗争一个女犯。说她给男犯馒头，拉拢男犯。我回头一看，还有四五十女犯坐在会场。又说这个女犯劳动不好，怕闻汽油味。于是大家展开批判，我也举了手，但没叫我发言，到中午开饭时，这个会开完了。

这个工厂是长春监狱的橡胶厂，做胶皮鞋，夏天做小孩穿的球鞋，冬天做大人穿的棉胶鞋。有三百犯人，分炼胶车间，缝纫车间……我在成型车间。我们车间有七八十男女犯人。分派我在里帮组，就是往鞋帮上刷胶。我的组长姓佟，头一次见面便很客气。中饭在那儿吃的，高粱米干饭，白菜汤，倒不坏。

我问组长：“可以小便吗？”

他说：“随便，有了就便。”

我很高兴，能够随便上厕所对我便是最大的方便，不过晚上回到监房仍是麻烦事儿。

最初我还穿着公安局发的衣服，一套绿布棉军服，战士的服装，质量比较好。一般犯人都穿紫棉袄，紫棉裤。我穿这么一身衣服使犯人们议论纷纷。

“这是干部，可能‘三反’犯了错误。”

“还是个机关干部，一看就看出来了。”

一个年龄不大的车间技术人员，大家叫他于技师，走到我跟前，问：“从哪儿来的？”

我说：“从公安局。”

又问：“‘三反’犯了错误吗？”

我说：“不是，我是特务。”

他走了，什么也不问了。

第三天，叫我搬到第 7 监房，与橡胶厂的犯人一块住。屋子宽绰了，精神也不那么苦恼了。

犯人中有人认识我，过了几天都知道我是谁了。接着有人与我说话，打招呼。这些人有长春警备司令部参二科的特务，有各军谍报队的谍报员，还有从前在公安局认识的犯人。我成了大家谈话的材料。他们互相一传，给我一吹，艺术加工，便把我说成了特务头子，长春最大的坏人。

工厂中女犯没有戴脚镣的，男犯百分之八十戴着脚镣。我问他们都犯了什么罪？他们中一般是无期和死缓，是反革命或有一两条血债，也有许多虽然没有血债，但是反动党团或地主恶霸。我一想，他们的罪比我小得多，简直不能相提并论，他们都判了无期或死缓，还戴上脚镣，我呢？最低限度也是死缓，如果判无期那就太便宜了。于是对郭科长在 1949 年说我没有无期徒刑的话，在目前的情况下动摇了。那是 1949 年，现在是 1953 年哪。

管生活的犯人叫刘英伟，公安六分局审讯股长，因“三反”进来的，判一年半。他接近我，问了一些话，我有分寸地告诉了他。这时正是监狱“三交”运动的尾声（交武器、交罪恶、交同案犯），还有个别组和人没交清，由大家帮助。我们里帮组有几个犯人需要帮助，我从旁听他们发言，最后我也发了言。我一帮助，大家认为说得对。刘英伟在会后问我：“在公安局看守所你们也学习吗？”

“学习，天天看书，不开会。”

之后，无论哪个组帮助人，如果火力不足，就调我去帮助。这样，张管教员对我就注意了，可能刘英伟反映我许多优点。

在 3 月底的一个晚上，缝纫车间开了一个大会，橡胶厂全体犯人参加。印刷厂、麻袋厂也派犯人代表参加，监狱管教科万科长主

持，还有各工厂的管教员。大会开始，万科长宣布：“长春人民法院宣判大会……”我一听，莫名其妙。接着由长春市人民法院的审判员宣读判决词，大意是：反革命罪犯杨绍时，因反革命判处有期徒刑15年，送到长春监狱参加劳动改造，在改造中作反动诗一首，企图变天。杨绍时不能认罪服法，继续现行活动，予以加刑处分，以肃法纪，由15年有期徒刑改为无期徒刑。杨绍时站在审讯员桌子前面，宣判完毕后，问他有什么意见，他说没有意见，然后叫他回到原位。接着管教科黄股长主持大会，犯人发言，许多人举手发言，两个人发言之后，我也举起手来。黄股长虽不认识我，却指定我发言。我站起来批判杨绍时作反动诗就是现行反革命，罪上加罪。这次宣判是政府对他再一次的宽大，不然把他枪毙也不过分。我说话中间，万科长把张管教员叫过去，一面说一面看我，可能谈到我的问题。

杨绍时1951年3月在公安局看守所时，与我一个屋子，那时他就很顽固，想到现在依然如故。他这首反动诗是在橡胶厂缝纫车间作的。听说有这样两句：“身入樊笼不自由，他日出狱上九霄。”意思是现在无能为力了，有机会我要再干一阵。这是他自己找死。

4月，又把我调到外帮组，专门往鞋帮外刷胶。这个技术比里帮高。我们把刷好胶的鞋送到下一个工序，让女犯套上包头、上大底。车间主任是女干部，看样子是小资产阶级出身，她对我说：“你给女犯三个组发半成品鞋，你要注意，她们都是女人，成份也不好，过去干这个活的男犯人有犯错误的，我事先提醒你注意！”

我们是两班倒，一礼拜白班，一礼拜夜班。我发鞋给女犯，言行很谨慎。这些女犯有的是破鞋，有的是妓女，吸毒、溺婴、一贯道、窃盗，反革命只有两个，是国民党员。我与她们接触有一个想法：过去我什么女人没见过，北京天津的小姐太太我认识多了，我的二老婆是天津有名的“郭小姐”。现在我能到这里搞男女关系？笑话。女犯也知道我是什么人，有一些妓女说：“督察处才厉害呢，长春谁不怕？关梦龄这个人过去见也见不着哇。”

我不与她们多说话，于是她们又说：“还是过去那样，架子哄哄

的，见凡人不说话。做了犯人就没什么了不起了，不是国民党时代了。”

刘英伟与我谈了许多公安局的事情，但做工作的事我一个字没提。我问了他许多事，关于王恒烈的事他说：“王恒烈是高心鲁的表弟，老地工人。日本帝大毕业，在日本念书时就参加了共产党。解放后，当治安科科长，综管日本特务工作。‘三反’以前他贪污了很多款，‘三反’中他一看不好，畏罪自杀了。”

我一听，真可惜。他这个共产党员没死在战场上，却死在贪污上。

我问刘英伟：“如果他不自杀，坦白，退赃，行不行？”

“咳！他的具体情况我不清楚，自己做事自己知道，如果坦白能行，他也未必愿意自杀。”

我想，这是共产党时代，如果是国民党时期，从长春往关内一跑，带着钱往上海一住，谁也管不着。现在跑不了，共产党统一全中国。在共产党这儿工作，只许好好干，下不好不行。

5月份，刘英伟叫我写一篇墙报，号召大家遵守制度。我写了一篇“遵守监规制度，是衡量我们认罪服法的尺度”的墙报。张管教说写得很好，犯人也说好。由这以后，叫我负责墙报、壁报的编审工作。墙报用粉笔写在黑板上，壁报是写在纸上往墙上贴。这样一来，我的工作多了。一个礼拜出一期壁报，两个人投一份稿，就一百多份。我要看、要改，再呈给管教员批。这期间，我与男女犯接触的机会更多了，我成了刘英伟的助手。许多事情我向张管教员一说就照办。这时思想又开朗了，并且骄傲起来。认为自己与别的犯人不一样，虽然我对一些男女同犯非常客气，办事态度好，但是心里瞧不起他们，认为这些犯人都是土匪、窃盗、流氓、阿飞，不懂得什么，解放前他们这些人见我也见不着。现在都做了犯人，没有办法，只好在一块混。

一个土匪吹牛皮，说他过去的事：“那时候，一进村，杀鸡，炒黑菜（肉片炒木耳），白干酒一喝，他妈的，我说了算！”

听听，他们只知道炖鸡，炒木耳，别的什么也没见过。我与他们谈话是谈不到一起的，但我愿意听他们谈话，尤其是犯人的各种案情。

监狱规定，凡是未判刑的罪犯一律不参加劳动。我与徐克成均未判刑，我到的第三天，就提出去劳动，大家谈起来这是一个特殊。刘荣第、李树桂、郑建五、程登科等人因未判刑，都在监号坐着，不能劳动。凡是未判刑的人都十分恐惧，不知将来如何？处死的人都是没判刑的，到时候一提，上汽车就枪毙。因此，反革命犯都急于判刑，判无期，判死缓都能保住性命，就是不判保不住命。我和徐克成可以参加劳动与公安局的意见有关。回忆离开公安局看守所那天，我认为“推完磨杀驴”这是对不起政府的。在院子常看到李树桂他们晒太阳，坐一个大圈子，不准动。他们看到我很羡慕，因为一参加劳动，吃的比监号犯人好，行动也有小自由，犯人都希望劳动，尤其希望到橡胶厂劳动，这里除了炼胶以外都是轻体力劳动。从一个犯人谈话中，听说徐克成调到印刷厂劳动，他病了两个月，住进了病监。政府叫他找保到外边就医，他找不到保，病死了。我心中很难过，他与我在一块反省 4 年，对我帮助很大。人死无法预料，不过我的身体还不要紧。

有个犯人叫王喜桂，他说：“监号有许多反革命犯都认识你。有个叫李中候的，从市局解来没有几天就枪毙了。他和我在一个号，那天他买了一只烧鸡，一边吃，一边摇头，自己唉声叹气，知道不好。第二天早饭后，一开门，戴上手铐，提上了汽车，那还用问！”

我想他被枪毙，一个是 1951 年在公安局看守所当 6 组组长时，破坏政府威信带头打人，这属现行特务活动；另一个是他提供的材料不实在，有一次，于审讯员说：“李中候信口胡说，按他供的材料，派人到上海多次，都没有那么回事。态度太坏。”

6 月初的一天，监房的班长来到橡胶厂，提我到法院过堂。戴着手铐，坐着法院的汽车，我的心跳动得很厉害。过堂？必然要判刑，给我判什么刑呢？根据工厂犯人的刑期，反革命犯不是无期就

是死缓。判有期的不能说没有，那是少数。我呢，长春的特务头子之一，两手血腥，杀人很多，死罪虽免，活罪难逃，我看无期最有可能。如果判个无期，那怎么办呢？等着大赦吧，别的希望没有。日伪时代有天长节、地久节，犯人可以减刑。共产党到了把台湾解放时，一定有大赦。心绪极乱，先前郭科长对我说的“没有无期徒刑”，我根本不相信了。如果郭科长说的话真能兑现，那我感激共产党五体投地。咳，退一步想吧，李中候都枪毙了，我能活着就知足，判无期判死缓，绝对不会枪毙，落一个囫囵尸首这是肯定的。心里这样想，倒很安慰，“他人骑马我骑驴，后面还有推车汉，上不足兮下有余。”知足常乐，能忍则安。一路上我用各种想法来安慰忐忑的心房。

汽车开到了一个小胡同，一座小旧楼，这是重庆路。下了汽车，进了一个候审室。屋内是地板，没有椅子。进屋先把铐子下了，然后坐在地板上。刘荣第与我一个车来的，我没看见他，他看见了我，也没敢打招呼。现在我们坐在一起，谈话没人管，看守的法警在门外站着，不干涉我们的事，我问他：“怎么过堂？我还没来过。”

“一切材料都是公安局转来的，还是那些材料，再照材料问一下。过几次堂才能判。你，政府早就决定了，到这走一个司法手续，没问题。”刘荣第来过几次，很有经验。

我们正在谈话的时候，法警进来叫我的名字，我跟着他上楼，楼上有个屋写着“刑一庭”。拐了一个弯，进到一个小屋子，屋内正中一张写字台，坐着一个人，当然是法官了。他叫我坐到靠墙的一张条椅上，与他正对面，没有记录的，只有他和我。他说话很和蔼，先问我的姓名、反动职务、历史，最后问我的罪恶。

我说：“长春军统特务机关先后杀了 130 多人，都由我负责，我是杀人刽子手，一切由我承担罪行。”

“不要这样，我们审讯是实事求是的。不要离开事实说话，应该由你负什么责任，你就负什么责任，不要笼统的都由你负责。你在特务机关还没有独立人格，你还不能决定杀人的问题。不过你的罪

很大，你是协助处长张国卿杀人的，杀了 40 多人。内有人民政府的地工人员 30 多人，对不对？”

“对，对。”

“你在 1947 年，收集了第 6 纵队的机要文件 300 多页，呈给东北行辕二处，受到了奖励，是不是？”

“是，是。”

我的罪行没有全问，只把主要的血债问了问。我都承认了。他把我的材料摆在桌子旁边一个凳子上，低头翻看。一边翻一边问，按照我的坦白材料问，一点出入没有。问了有一个小时，他把材料放下，又说：“你把 1948 年 10 月在吉林向公安机关自首的思想谈一谈。”

我说：“长春解放那夜，我参加突围，没有达到目的，就混到新 7 军的尉官中，到了吉林，入了解放团，还想再逃沈阳。一看沈阳也要解放，如果沈阳解放，去北京就更不好走了，我便决定自首。第一，这是好汉思想，自首来的，比用小绳绑来好得多；第二，投机想法，没有像我这样大的特务敢自首，我开创这个先例，共产党把我作典型不一定能杀，听说还有宽大政策，我试一试这个宽大政策是怎么回事？第三，我有一套特务技术，共产党还可以用我来做军统特务的工作。基于以上这些思想我才自首。”

“没有进步的想法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你写的材料，供的口供都很老实。我们根据这些情况来处理你的案子，你先回去吧。”

他叫我在讯问笔录上按了手印，并把审讯记录给我看，我拿起来没看，又交给了他。他问我对不对，我说：“对，对！”

回到候审室，刘荣第也过完堂了，我们又谈上了。他说：“我在 2 月底从市局到的监狱，几乎天天到法院来过堂，写材料。我过几次堂了，大概快结束了，我希望宣判，好参加劳动，在号里蹲着可太难受了。我宣判以后，到你们那儿行不行？”

“行呵，我回头报告张管教员一下，就可以调你来。”

过了两个礼拜，刘荣第判刑了。我知道之后，就向张管教员报告，说刘荣第是反革命犯，已判刑，能画报头（当时我们出壁报无人画报头），还能搞文娱。于是便把刘荣第调到橡胶厂来劳动。开始做零工，画报头，帮我做一些整理壁报的工作。

刘荣第只判了10年，他争取得好。不过他的罪没有我大，他没有血债，他没有抓过地工作人员。这些我都不能与他比。

又过几天，我被提到法院。开庭先提我，一进屋看到上次审讯我的那位法官，他站在讲坛后面，没有别的人。他对我说：“今天宣判！”

我站在他的对面，讲坛的前面。他拿着一张判词，念给我听，我心中非常忐忑……过去看小说形容一件还没有解决的事情，常常说“如同法官宣判”，这个经验我现在体会到了。判我什么刑呢？希望不要念判词原文，先告诉我判的什么刑，我就放心了。

这位法官先念了姓名、年龄、反动职务、具体罪恶……又念长春解放后，自首于我吉林省人民政府公安厅<sup>②</sup>，前记事实被告均坦白不讳，并有笔供、口供及起诉材料为证，可认为真实。查被告系蒋匪特务骨干分子，长期效忠蒋匪，刺探我方情报，暗杀我地工作人员，血债累累，实属罪大恶极，死有余辜。但在解放后，不仅向我人民政府自首，彻底坦白罪行，且能检举别人，并协助我人民政府捕获反革命罪犯数名，有积极立功赎罪表现，故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第14条，第1款及第2、4两款后半段之规定，特减轻判处被告有期徒刑15年，自1948年10月26日至1963年10月25日止。”

读罢以后，我高兴极了，感激的眼泪当时便流出来了……

这位法官叫赵树祥，他问我：“你有什么意见？”

“我感激共产党，感激人民政府对我特别宽大，我永世也忘不了！”

“好，今后在劳动改造中好好争取，还可以减刑。”

只说了这么几句话，我就回到了候审室。一进屋，一个二十几岁的小伙子，两手擦眼泪，别人问他哭什么？他说：“这回完了，判了二年，唉……”哭得很痛心。

我判了 15 年高兴得不得了，他判二年这样难过，真是个人有个人的情况。这回我对公安局那些干部从内心感激，郭科长说的话真的兑现了，共产党不骗我，我今后要更老实！这个 15 年真不容易呀。

我给女儿关棣去了一封信，她立刻给我回了一封信。信中问我什么时候才能回家？我一算 15 年，从 1948 年起，这才 5 年，还有 10 年。我写明还有 10 年才能回家。张管教员一看我的信便说：“你写 15 年干什么？就说改造好了就回家！”

我知道这封信不是女儿的意思，是她妈妈的意思。我老婆虽与我离婚，但是现在还没嫁人。这次来信问一问，如果在近期出去，复婚没有问题。如果近期不能出去，她就要嫁人了。孩子在信上说：“我妈妈在利国铁矿当会计，住在宿舍，我常去看妈妈，我们娘俩在一起吃饭……”

我写了封信，含含糊糊的只说我很好，改造好了就回家。我的信会给她增加许多疑团，没有办法，判了 15 年我还很高兴，可是告诉家里，她们一看 15 年，唱了《武家坡》了…… 18 年见面人都老了！这些问题没有办法，好在她与我已离婚，由她的便吧。

## 降到黄牌，降到蓝牌

市公安局不断来人提审，有的认识，有的不认识，但是一听说市局的人，我就感到特别亲切，有什么话都想说。有一个姓王的，胖胖的，见我就笑。他了解一个问题，我提供之后，他对我说：“听说你判了刑，还要好好争取，争取得好，还可以减刑。现在长春监狱归市

局直接领导,有什么意见可以提出来,能够改进的就改进,你有意见可以对我谈一谈。”

我想了一下说:“在监号里的犯人,半夜有了尿,憋得难受,我有两天,夜里来尿都尿到裤子里了,如果每个屋放一个尿桶,就没有这些困难。”

他掏出了笔记本写在了上面,说:“这事可以办,每个屋子设一个尿桶。过去没有吗?”

“没有。”

他又问了犯人的生活,犯人对政府的反映,我都真实的谈了。

7月份,我从外帮组调到记录员组,担任配料工作。就是到缝纫车间把缝好的鞋帮领来,再转发给里帮组刷胶。这个工作不累,接触的人多,每天要到缝纫组去几十次。缝纫组在另一个地方,所以我带着出入证在监狱满院子走。

8月份,我们橡胶厂排演大型话剧《升官图》。男女犯合演,我是剧务。每天晚饭后排演,一排就排到10点钟。男犯女犯30多人在一起排剧,严禁说笑,不准谈排剧以外的话。出演之前,到街上租的结婚礼服,花20万元,由政府开支。又发动犯人借了许多西服。这个剧10月1日出演,演出效果尚好。10月中旬,我们这个剧又到监外的第一劳改大队演了一场。由于长春监狱归市公安局领导,在一个全监大会上,市公安局的科长高心鲁来此作报告。看到他,我便想到贪污自杀的王恒烈,想到我的这位盟兄弟花钱大手大脚的毛病。他报告了一个小时,在台上拿着报告底稿,讲得非常清楚。我心想,高心鲁真行啊。几千只眼睛看着他的脸,几千只耳朵听着他的声音。我算完了,希望高心鲁好好工作,多给人民做一些事情。

大会之后,刘英伟对我说:“高科长住在这,监狱由他具体负责,他是第3处的科长。”

由这儿开始高心鲁不断出现在车间。有一晚上,他见到了我,向我点了点头,我也点了点头。各怀心腹事,尽在不言中——私人关系存在,敌我界限也要划分。他知道我的一切,我也知道他的一

切。

我认为来到橡胶厂改造得不错,因而产生了自满思想,事情终于发生了。长春监狱的犯人分三等九级,另外还有“等外”。最好的是一等,最坏的是等外。一等是红牌,二等是黄牌,三等是蓝牌,等外是黑牌。根据我的情况,刘英伟说,应该二等二级,可是张管教员发给我的等级牌是二等三级,下中等,黄牌!一对照别的犯人,我心中不服,就对刘英伟说了:“咳,咱们不行,这么争取才二等三级,太落后了。”

一些不平不满的话由刘英伟报告了张管教员。张管教员一听,对刘英伟说:“关梦龄二等三级呀,我大意了,回去调整一下。”刘英伟又把这话告诉我了。我心想,什么乱七八糟。我天天在他身边干活,他能不知道?内心十分抵触,认为管教员对犯人这样考核不应该。这期间,市局和各分局的干部每隔一天、两天,就有来找我了解材料的。一谈起来,我就诉苦:“长春监狱对我不了解,我在这改造没有个好。他们只注重劳动,写多少材料也是白费我的劳动,只能随大流,都是20多岁的小伙子,我干不过他们。我犯了错误……”

“犯了什么错误?”

“别人穿了我的棉袄;我送给刑事犯辣椒面;我不满政府发给我的二等三级等级牌……”

一谈起来就没有完。我的意思,现在长春监狱归市局领导,我见人就说,叫市局知道,以免将来张管教员蓄意害我,我吃亏了,又无人知道,那才冤呢。要造成一个“先入为主”的态势。有的市局干部对我说:“他们会了解你的,不要失望,还要改造,不会有有问题的。”

我想共产党对我的宽大和镇压相结合的政策,市公安局执行的正确,长春监狱执行的有出入。我认为政策是好的,执行政策的人有问题。长春监狱的管教人员对犯人提高警惕是对的,但是宁左勿右的作风不对。没有那样的事,硬说有那样的事,这是逼迫犯人“无中生有”。我认为这不是实事求是,既然不实事求是,我就不服。

我口头对万科长说：“我犯了严重错误，今后保证不犯。今天拉拢同犯，将来可能发展到现行反革命，我的脑袋也就掉了。这次政府挽救了我，再一次对我宽大，我一辈子也忘不了……”这些都不是思想话，他们对我的工作是软弱无力的，只是声音很大，词句内容很空洞，除了“不老实”、“要花招”，就是“你很危险”、“不要来这一套。”

晚饭后工厂常开会，由管教员讲话，没有底稿，信口说。对全厂犯人讲一些生产及改造情况。有一次批评我，说：“有的人在这里面捣鬼，我告诉你，这样搞下去对你不利，不要要你那老一套，不行了，现在人民说了算……”“有的特务头子，不认罪服法，消极反抗，这是自取灭亡……”“有的人，我们掌握了他的材料，他还装作聪明呢，到时候，他就后悔了！”类似这样的话，不止一次在工厂犯人大会上讲，我装不知情。别的犯人问我：“管教员说谁呢？”我说：“不知道哇！”

有一天，找我到管教员室。一个干部说：“我是东北公安局的，从沈阳来到长春，向你了解几个情况。我到长春市局，那边对我介绍说你很争取，表现得不错。”

我看张管教员还在屋，就说：“市局的干部说我很争取，那是过去，他们对我最近的情况不知道。我最近在这改造非常落后，表现很顽固，这一点对不起共产党对我的宽大，我很惭愧，犯了一系列的严重错误。”

“犯错误不要紧，只要能改就可以。改造也不是一个早晨就能改造好的，何况你在旧社会时间很长，下一些功夫，充实一些新东西，挖旧装新，不要闹情绪……”

这些话很温暖，东北公安局的干部水平高，态度也稳重，叫我心服。他问我的一个组员陈东海的情况。他拿出纸烟叫我吸，我不吸。他说：“你吸吧，我负责。”我就吸了起来，最后他说：“咱们谈的问题，你回去再好好想一想，明天上午我还来。”

我回来，感到共产党的干部也分三六九等，有的很能办事，有

的就能打官腔。也难说，出身不同，资历不同，年龄不同，看法不同，强求一致是不可能的。我把过去所接触的干部都回忆一下，也是各不相同。有的干部，如公安局赵处长与我谈话，也不吵，也不嚷，和颜悦色的，一句一句的说。他对陈牧说：“你这样不正视自己，将来不很好……”最后，还不是枪毙了。声音虽然低，话有力量。但有些人大喊大叫，一听没有什么叫人信服的东西，气得他自己都发抖。

第二天，东北公安局这位干部又来提我，材料写完，又谈了一些改造的问题。我把在这改造所以犯错误的经过都告诉了他。我说：“政府人员应该批评我，教育我，以至于处分我，不应该三天两头在犯人大会上，指张飞说李逵，那样讽刺，那样挖苦。有一次张管教员在犯人大会上说，‘一个特务头子背后说蒋介石的像貌长得好，在这作反动宣传。’这话我没说，可能是别人说的，反映情况的犯人乱反映。我到管教员室找张管教员，他不在，我与李管教员说：‘我没有说蒋介石的像貌长得好，这个说法我不承认。因为提到特务头子背后说，所以我不能不考虑。’李管教员是个转业军人，态度很好，他说：‘特务头子又不是你一个，也没有指你名字，你不要冲动。回去吧。’类似这样的事，我在思想上抵触，对他们这样改造我，我接受困难。”

“我们一些年轻的同志走入社会不久，热心够，经验少，工作上也可能有问题。但是你要从自我方面检查，不要责人严，责己宽。至于在大会上批评你，那也没有什么，给别的犯人一些教育也有好处。这里归公安局领导，都要实事求是。思想打通了，这些问题就认识了。我说得对不对，给你作个参考吧。”

“您说得对，但我的思想现在还没通，对这些问题还没有认识。”

“慢慢就通了，思想改造不能性急。”

这些话对我很有教育，我想了一下，应该加强自我改造。

市局的干部还是不断找我要材料。我要求调回市局，我的理由是：“我在橡胶厂劳动，一个星期白天班，一个星期夜间班。白天班

各机关提我问话，我可以放下劳动去谈话；可是轮到夜班，白天提我审讯，我不能休息，不如回到市局看守所，天天写材料。”有的干部答应给我反映，有的说：“不劳动身体不行，每天做一些轻微劳动对健康有好处，白天不能睡觉，工厂行政会给你解决的。”

没有高兴的事，每月两元钱的赏金也停发了。这里的什么东西都有，无钱不能买，馋得慌。一个叫阎树浩的刑事犯与我很好，到期释放，我求他把我的手表带出去卖了，把钱给我送来。报告了管教员，把表带出去了，但只给我送来六万元钱，就无音信了。我的表当时值一百万元，是瑞士乌铬卡。

现在，这里没有一个干部或管教员鼓励我，都是各机关保卫科的人或市局的干部对我教育或鼓励。他们不吸烟，但是给我买纸烟。我对市局的人说：“我每天这么写材料，工厂的管教人员都不知道，还有的犯人背后说，关梦龄这家伙真成问题，自己的事不交清，今天审，明天审，没个完。”

“他们不知道，政府知道。”

“我建议各机关人员到这提审犯人，写材料，都要填一个表。审讯完毕，对这个犯人提供材料的内容及态度，予以鉴定。这样不至于把犯人的优点埋没，犯人积累一点优点不容易。没有优点，改造没有成绩，前途还有什么希望？”

后来，我的建议被采纳了，外机关人员到这提审手里都拿一张表，上面有被提审的犯人的姓名，了解的内容，这个犯人提供材料好不好都有鉴定。有了这样的表我的优点就多了，不论管教员知道不知道，我的优点写在纸上，不能否定。

1954年12月中旬的一天，我是夜班，正在干活呢，管教员叫我回监房去睡觉。也没说什么事，我只好放下工具回号睡觉。我回到监号，贺班长问我：“关梦龄你回来睡觉来了？”

“是啊，不叫劳动叫睡觉，也不知道什么事？”

“明天你去参加一个大会，还能吃肉呢！”

我再问，他就不说了。不过我也明白了一个大概，可能到别的

劳改机关参加奖惩大会。这倒没什么可顾虑的，不过心中有一个总的想法，在长春监狱好事轮不到我的头上。

天还没亮，班长就叫我起床，到监房另一个办公室，那儿有5个犯人。有一等犯人于来宾，他是进步的；有二等犯人2个，一个戴脚镣子，临时给他下镣，我一看就明白，这个是顽固蛋；还有一个人，虽然什么也没戴，看样子也不是进步的。史股长叫我们吃饭，高粱米饭、萝卜汤，我吃了半碗，等着吃肉去。

这个地方我们来演过剧，是第一劳改大队。进了第一中队的监房，有的犯人与我们认识，打招呼。不一会儿他们吃饭，大米饭炖肉。我看，肉真不少！他们一百来个人吃起来，没理我们。岂有此理，他们的话剧团到我们那儿给他们包饺子，今天我们来了6个代表，连饭都不给吃！这里没有干部，犯人也不吱声。好，你们吃吧，我们坐在炕头上看着你们吃。一两千人改善生活，还在乎我们6个人？

他们吃完了肉，大会开始。那么冷的天，犯人都坐在院子里，我们坐在前排。这是劳改大队的年终奖惩大会，由吉林公安厅王处长主持。给改造好的犯人发了奖，不好的，还有潜逃的犯人加了刑。有一个刑事犯判了一年，还有2个月就到期，可是他等不及了，逃跑了，抓回来，又加刑3个月。这事叫人好笑；还有一个不接受改造的罪犯叫杨守田，当场被枪毙了。大会开完，又到一中队休息。他们开晚饭了，但是没有肉了。有个犯人张罗叫我们吃了一顿，也没吃好。天气很冷，坐卡车回到长春监狱。

第二天，管教科史股长叫我们把参加大会的情况，向全监犯人传达。我们整理了一天，才把这个稿子整好，我只动口，没有动手。我对这个大会感想不大，口头上说，对我有很大的教育作用，不能顽固，再顽固就枪毙，我一定好好改造，这回给我敲了警钟。其实这不是思想话，我是讲给进步犯人听的，叫他们给我反映，说这个奖惩大会对关梦龄很有教育。我的思想不是这个大会所能解决的。这个大会奖惩的犯人，与我根本不是一类。劳动好的得奖，我劳动是

中等得不了奖；刑事犯跑给加刑，我根本不敢跑，也没有想这个问题；杨守田反抗改造，现行犯罪枪毙，我也不可能像杨守田那样动手打干部。

又评犯人等级，给我评了一个三等二级蓝牌！但没发等级牌，我很不高兴。第二天，我去张管教员那要等级牌，以便佩戴，他说等做好再发。

我想，我戴上个三等二级的蓝牌，天天去提审，让各机关的干部看看，我哪点不好？给我评个三等二级，纯是张管教员私人义气用事。这个等级牌，始终没发给我。

## 又戴镣铐

1955年夏，公安部副部长徐子荣在公安部的一个报告上说，对反革命分子要进一步肃清。我看了这个报告的新闻，只一小条消息，怎么肃清没有说明。难道还要再来一个大镇压？那样我也许再被审核。既然判决了，也许不会翻案？我与车间的反革命犯郑建五私谈，他感到恐慌，他说：“督察处的少校科员卢春印前天由这解走，可能解回市局，这与徐副部长的报告有关。”

我每天都被提出来过堂。各公安机关，各机关的保卫人员，找我了解材料。所有军统的特务、与特务有关的人、特务外围分子、与我有关的人，及其他特务机关的人都是了解的对象。有许多现在人民政府工作也要了解，都要写出具体材料。从审讯人员的谈话中知道“肃反”运动在进行着。

我已不能在工厂劳动，过堂要紧，劳动其次。监房有几个小屋子作临时审讯室。每天8点进到审讯室，一直到中饭，中饭后，再来审讯。这个机关的干部审完，那个公安干部再审。有时，外地来的干部在外面候着，时间长了，外面的干部就说了：“等一个犯人，一

天没等上。”

这样的审讯一直进行到 10 月。北京、上海、天津、沈阳等地来审讯的较多。

10 月 28 日，长春监狱开了一个大会，出乎意外，吉林省人民法院判处 11 名罪犯在监中的现行活动。第一名是陈兴芝，他在监中委任警察局长等职务，说是组织了一个小团体，企图变天。宣判后，把他们 11 人拉上汽车，到刑场枪毙了。

我感到很可怕，在监中稍一不慎，即有再犯罪的可能。陈兴芝的事我不清楚，在监中还图谋不轨，真是自找死亡，结果是全部枪毙，大快人心。我在监中抱定少与特务腿子们接触，不谈旧事，不谈旧人，即可以避免错误。

大会开罢的第三天，我们外帮组的犯人于也华、金锡恩、陈恩轩、蔡九峰、宋兆沂 5 人被砸上脚镣，关进 6 监。这件事引起了许多犯人的谈论。我也认为他们 5 个人有个小圈子，每天在一起嘀嘀咕咕，吃喝不分。这种情况我反映过，现在果然出了事。如果和陈兴芝的情形一样，就有危险。所幸我与他们没有什么勾搭，我认为他们很无聊。

11 月 3 日，刚要吃晚饭，监房的班长来叫我，我心里抱怨来提审的太多，饭都吃不好。这次大概是外地的公安人员着急上火车等要材料，我随着班长进入监房办公室，我的脚刚踏入办公室的门，两个躲在门后的看守，便把我用绳子绑上，按倒在地，马上砸上一副大脚镣！砸了半天才砸好，起来又给我戴上手铐。我看张管教员坐在办公桌后面，手里拿着纸烟，那种得意的样子，真是恨死我了！怒气似火烧，我想与他拼了，又一想，手上戴了铐子动不得，脚上戴着大镣站不稳，只看了他一眼，他那样子似乎说，关梦龄你服不服？我心里说，死也不服！

一个班长给我两个皮筒，犯人叫“镣模”，垫在小腿上，以免铁镣子把小腿磨破了，我接了过来。他把我带到 6 监里边，对着厕所的一间小屋子。

我进到屋里，看见屋内有两个小伙子。我坐下之后，外面的犯人给我端了一碗高粱米粥，一碗咸白菜，我吃了小半碗饭，就不吃了。情绪波动得不能安静，心跳动得十分厉害。不知有什么大祸在眼前，不知道张管教员给我捏造了一些什么东西。我只恨张管教员一个人，我绝对不会服。戴上两件，再加上两件，我也如此。这两个小伙子不用说是看我的。他们二人帮我把被褥放好，东西安置妥当，我坐在被子上。点名以后叫睡觉，我怎么能睡得着？脚镣、手铐，身子不能动，他俩帮我把被子盖上。我想，这回危险了，上边机关不知道，只好由这几个管教员和科长随便摆布了。多少高级干部我都见过，不成想一个刚由班长升上来的管教员就要了我的命。好，我倒霉，我认命，这不是共产党政策的问题，这是人的问题。再好的政策，像张管教员这样执行也无济于事。

9点钟的时候，我的监号门打开，我知道是提我，我把鞋穿上，脚镣子响得厉害。我在最里面，到外面去要经过许多监号的门，一个班长把这些监号的窗户一个一个关上。走出6监的监筒，一个穿黑衣服的从没见过的干部叫我跟他走。我走不动，一步一步拖着脚镣向前挪，两手还要提着裤子。进了小铁门，到前面办公室，进右手一间屋，地中央放了一把椅子，是给我准备的，范典狱长坐在办公桌后面。这次是范典狱长任主审，李典狱长陪审，张管教员记录。叫我坐下，我没有犹豫就坐在了椅子上。

范典狱长问：“关梦龄，你知道为什么给你戴上镣子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我摇了摇头。

“你要老实交待，你在监中的一切活动，我们都掌握了，不然，也不能对你这样。”

我心想，你们掌握了什么？都是一些诈语，在我身上能发生什么作用？我说：“如果我有活动可以交待，不过我没有活动。”

范典狱长讲了些政策，启发我大胆交待，并且说：“坦白从宽，现在交待还不晚。”

我想了一会儿，说：“典狱长，我可以说说吗？”我说，“我这个犯

人与别的犯人不一样，我是无事不找事，有事不怕事。如果我干了什么坏事，比如在监内有现行反革命活动，我一定会交待。交待可以得到宽大，不交待准死没活，这道理我明白。如果政府真的掌握了材料，有了同案人犯，我不交待也能处理。一个反革命犯，虽不承认自己罪恶，但是既有人证，又有物证，是不能叫他逍遙法外的。人民政府的空子不能钻，我也从没有钻过。”

“你说下去！”

“我认为给我戴上镣铐，不是为我有什么现行活动，而是在肃反中对我要重新议处，就是说，过去人民政府对我判得轻，这回在监狱找个理由加刑判处。这是要整我，我看真的这样，那倒好办，典狱长你说出几件事，我一承认就得。”

“你这样想法与说法都是错误的，不是要整你，不是找理由，而是你有具体事实，没有事实不会把你关号。你要冷静地思考一下，思想斗争一下，你过去争取得很好，现在你要大胆争取。”

我说：“这样吧，我先回去想一想，问题也不是一个晚上就能解决，也许我真忘了，也许我假忘了。”

临走，把我的手铐子取掉了。进了屋还是睡不着，接着听到别的号开门，脚镣子响。我明白了，这是于也华他们。他们5个人各住一个号，也在夜间过堂。我的事与他们有关系，张管教员一定说我与他们5个人有现行活动。不过我记不得对他们说过什么了，他们5个人一咬我，我就不能脱身，我就成了这个小圈子的头，那就成了第二个陈兴芝，罪在必死了。

蒙上被子，心里感到很委屈。自己死在这里家中无人知道，我的孩子也不知道她的爸爸怎么死的。我在长春公安局争取了4年，费尽了气力，结果弄到这般地步。在北满，一些人都知道共产党对关梦龄宽大了，谁知道到头来，还是要杀。究竟是怎么回事？我也糊涂了。共产党的事叫我莫名其妙，给我的刺激太深了。没办法，死了也好，省着零受罪。

第二天吃完饭在屋内坐着。同屋还有两个小伙子，一个叫李万

金，烧锅炉的工人，另一个叫刘克敏，是学生。他俩都是“三反”进来的，都是一年左右的刑期，这两个人，只是看着我别自杀，别的任务没有。

我的高腰皮鞋上有副蓝色鞋带，这是我用帆布线做的，既长又结实，我把这副鞋带拿下来绑镣子，用手提着这个蓝鞋带，走起路来轻快。我这样办他俩都说好。其实我这是准备自杀的，勒死人只要5分钟就行，我有经验。在长春我指挥特务们干过这种勾当。我勒死过别人，现在该我勒死自己了。想了想，今天先不勒，明天晚上过一堂看看风头再说，不要勒早了。越想越难过，掉了几滴眼泪。

第三天晚上，别的犯人都睡了，把我提到典狱长办公室，满屋子的人，叫我坐在地中央的一把椅子上。正坐是吉林公安厅的一个科长，找我了解过材料，他年龄较大，比较胖，对于特务问题颇有经验；左首沙发上坐的是吉林公安厅刘科长，他是专门负责监狱劳改队管教工作的；监狱管教科万科长，袁副科长，还有其他几个，一屋子椅子、凳子都坐满了，有10多位。正坐的那位科长说话了：“怎么不认识么？”

“有的认识。”你有来言，我有去语，决不含糊，有话我是一定要说的。

“关梦龄，我告诉你，我们对你十分了解，知道你在特务机关有两下子，现在吃不开了！我问你，你在长春监狱都有什么活动？你好好谈一谈。”

“我是自首的，我如果在长春监狱还企图不轨，那我当初就不自首了，长春的特务头子都跑了，我没跑，自首，就是不想再反革命了。”

“你自首，那是迫于形势。”

“不论怎样，我是自首。”

“关梦龄你要老实一些。”万科长从旁对我申斥。

“你有什么活动？你怎样计划的？”还是正坐的那位科长，他主

持审我，别人都旁听。

“我这个人是痛快人，如果有计划，有活动，我在这一说，有多漂亮。何必叫这么多政府人员为我操心呢？不过，把我当作第二个陈兴芝，那是有出入的，我不是那种情形。”

“你是哪种情形？”

“我认为在监内搞现行反革命，第一，我没有那样想法；第二，没有对象。不管客观上怎样反映，我没有那样做。”

“你说你自己没有做，是客观上的反映，那么客观上根据什么反映的？”

“根据我是大特务，根据我们外帮组有5个犯人在一块搞小圈子，也许这5个人咬上了我，于是认为我有最大的嫌疑。”

“说了半天，都是别人认为，你自己没有事！”

“我没有事，也不能说没有事，有许多错误。”

“都有什么错误？”

“我借给别的犯人棉衣，拉拢同犯。”

“拉拢同犯干什么？”

“什么也没有干。”

“是不是叫他们当交通（特务机关传递情报的人）？”

“当交通，他们不懂得。”

“关梦龄你是不是认为你不说，就可以混过去？”

“这样吧，政府把我的活动计划说出来，我承认好了。政府宽大就宽大，不宽大也没有关系，现在枪毙了，我已经多活了6年。”

“你要坦白，自己说！政府不能替你坦白。”

“我没有办法，只能这样了，给我加什么罪我都接受。反动也好，顽固也好，我是承认的。”

“你这是什么态度？抗拒！”万科长又批评我。

我停了一下，没有说话。旁边那几位干部也都困倦了。我心想，白天都忙了一天，晚上又到这陪审，结果什么也没审出来。他们一定认为我很顽固。我想了一下说：“报告科长，我先回去，明天我写

一写，写完了你看看，不行再说。我这件案子也不是个小事，反正一天两天结束不了。天太晚了，我支持不了，腿也疼起来了。”

这位科长往沙发上看了下，有几位干部也说：“先叫他回去吧。”

“关梦龄，你回去好好想，老实写！”

回到监号，我把今天的审讯仔细分析了一遍，知道他们手中什么也没有，审讯的词句很空虚，一听就是硬要东西。我最后脱身的那几句话是想试一试，如果他们不叫我回来，那是有证据的，放我回来就证明他们什么也没有。我说回来写，搭了个台阶。我如果总是“不知道”，“我什么活动也没有”，那就不好下台了。这样说，暂时收场。我躺下来，心里很坦然。心想，他们这是何必呢？不敢往我身上乱加罪，又不肯对我放松。事缓则圆，这是我一贯的主张，日子多了就会好转。

早晨起床，一看脚脖子破了，我说：“这怎么办？挺疼！”

“找医生办不到。”这是李万金说的。

他说找医生办不到，我倒要试一试。我拿张纸写了一个条子，交给班长。我想，如果医生来看，那我还有一定的重要性；如果置之不理，那就如同一般犯人。一般犯人脚脖子卡破了，根本没有治的。条子交给班长，班长回来对我说先等一会儿，上班医生就来。这里有犯人医生，有政府人员的医生。一般犯人，都是犯人医生诊断。我这伤不知什么人来看？早饭后，一个女医生来到监房！她叫我坐在门口，给我清洗了伤口，上了药，用绷带扎上。走时还说后天再来换药。她走后，李万金说：“这是李典狱长的爱人，她是不给犯人看病的，你是个例外。”

“我的案子严重，犯人医生不能与我接触。”我这样说，但心里感到事情越来越好办了。

## 35项缺点

天天提审，写材料，忙得不亦乐乎。抽出时间还要写检讨书。我的检讨是这样写的：第一项，拉拢同犯，企图不轨，在1953年秋，借给反革命犯方锡志毛衣一件，又借给邹达棉袄一件，造成小圈子；第二项，破坏生产，浪费原材料，在劳动中，多用胶浆，违反增产节约的号召；第三项，心怀不满，抗拒改造，对政府人员的教育背地发牢骚……共有35项缺点。写完之后，交给管教科。后面又补充说明一件事：在监号与犯人谈天时说，犯人在监中现行反革命活动应当镇压。这个问题可能反映错误，我予以解释，并找出几个犯人作证明。

晚上灯不亮，什么也不能写。我与刘克敏、李万金两个人聊天。他俩知道很多犯人的案情，没事他俩就谈这些。比如刘克敏说：“大厨房姓苏的，因为入洞房判了3年徒刑。”

我一听感到奇怪：“怎么回事呀？”

“成亲他没有房子，借住他大姨子的外屋。入洞房时，两口子一上床，他老婆一叫唤，他把嘴给捂上了……捂了半小时，后来一看他老婆不吱声了，没气了！死了。这就判了3年。你看糟不糟，洞房事儿还没完，就抬死人，预备棺材。”

“咱们隔壁住的那个小子，是个不要脸的东西，天天哭，天天唱，叫人不得安静。他是个乡下唱小戏<sup>⑤</sup>的，因为放火，判了3年。他是唱花旦的，留个大背头，长得像女人。他刚入监不在这儿，在别的地方。他装女犯，入了女监，在女监里住了好几个月，有好几个女犯叫他给划拉了，后来发现了，给他加刑到8年，送他到第一劳改队。在第一劳改队，别人去劳动，他请病假在家，他把别人的烧饼、酱肉偷吃光了。于是又把他关在小黑屋子禁闭，禁闭室有一个犯人

姓王。姓王的有东西给他吃,就把他奸了,这才把他调来。他每天报告班长,问那个姓王的能不能来这里,班长批评他无耻,他笑一笑。”

窃盗犯、破鞋、女人贩卖毒品……许多想不到的犯罪事实。听他们一说,我知道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污泥浊水都汇集在这里。真想不到,我与这些人在一个监狱改造。

6监的那几个号,仍然在就寝后过堂,脚镣子直响。我想他们这个案子很危险,这5个人如果走陈兴芝的路,后果不堪设想。

11月21日晚饭后,万科长把我找到监房办公室,匆忙地对我说:“今天晚上开大会,叫你在大会上坦白一下,坦白之后政府处理你的问题,你先写个提纲,不要有顾虑。”

给了我几张纸,我只写了一张纸的提纲,还未写完,又提到办公室,万科长说:“写提纲来不及了,你上去斟酌情形说吧。”

一个班长把我领到橡胶厂,进入管教员室,我一看干部都在这儿呢。大家都很严肃地看着我,一声不吱。万科长又对我说:“你怎样说,看你改造的程度了。”

我心想,在这种场面我会自己找倒霉?乱说那就不应该了。我被领入会场,橡胶厂犯人全在。车间门口放一张桌子,桌子上放着广播器,我一看便明白了,这是全监大会,中心会场设在这里,别的厂子也要收听,这个规模不小,所有的犯人都望着我,特别注意我戴的镣子。

叫什么会我忘记了,大会开始后宣布:“由罪犯关梦龄坦白!”

我走到播音器前面,开始讲话:“我叫关梦龄,反革命罪犯,长春解放前曾充军统特务,长春督察处督察长。为非作歹,万恶多端,长期效忠蒋帮,反对人民革命。在长春曾由我率领特务杀害人民政府地工人40多人,收集解放区情报数百件,血债累累,死有余辜。长春解放后,迫于形势向人民政府自首,经过政府再三教育,始坦白罪恶,检举别人,有点滴表现。政府本着改造人类的伟大精神,对我予以宽大,未予处死,送我到长春监狱改造。本应带罪立功,积

极争取，但因过去反动成性，积习太深，在监中进行现行活动，阻扰同犯，破坏生产，不满政府，抗拒改造，初步检讨严重缺点 35 项。这些缺点多数是现行犯罪。自己认为，在监中不能立功赎罪，反而进行现行犯罪，理应受到严厉惩处。我本着不论有多大罪恶一定老老实实向政府坦白，争取得到政府宽大处理。今后，我一定认罪服法，接受政府教育，安心劳动，彻底改造自己。”

我说完了，袁副科长讲话：“方才关梦龄的坦白，你们都听到了，他有 35 项现行活动，他自己大胆地坦白了，政府宣布：对关梦龄这样大胆交待现行活动的罪犯，不予处分，现在给他下镣！”

班长早已预备好了锤子，给我下镣。脚镣子下了之后，袁副科长又说：“与关梦龄相反，不交待自己的现行活动的罪犯钱文华予以镣押，给钱文华戴脚镣子！”

马上把我那副脚镣给钱文华砸上了。袁副科长接着讲：“钱文华把秤砣放在机器里，破坏生产。这种现行活动有人证物证，但他拒不承认，所以予以惩办！由以上两件事可以看出，大胆交待问题的关梦龄可以得到宽大；钱文华拒不交待问题，必然要受到人民的处罚。你们都要好好考虑一下，有问题的要向关梦龄学习。由明天起全监各车间漫谈今天大会的收获，漫谈关梦龄与钱文华这两个罪犯的改造态度。”

把钱文华押起来，把我放回车间。许多犯人围拢来问我怎么回事，我说：“犯了错误，受到了政府的宽大。”

我回去拿行李，班长叫我在 6 监外面等着，他把行李给我拿了出来。我明白了，钱文华就住在我那屋子，不然一定叫我自己去拿。

搬到 8 监，这是橡胶厂犯人住的大宿舍，我心中倒也高兴，事情总算告一段落了。我仔细一想，在肃反中拿我作典型这样办一下，对全体罪犯也可能发生一些作用。我已经过来了，就什么也不说了。张管教员有关系，他的关系还不大，决定这个问题的是长春监狱典狱长，以及比他大的负责干部。张管教员可能在提供材料时从中加盐加醋，把我说成十分危险的罪犯，但是上级不同意。吉林

公安厅来了几个科长，监狱的正副典狱长和各科长都参加了对我的审讯。开始相当紧张，过了两堂便雷声大，雨点小，虎头蛇尾。

在橡胶厂我原来有定额，因为白天我经常被提审，不能劳动，完成不了定额，影响下道工序生产。工厂负责人取消了我的定额，能干多少就干多少。

每天照例提审，从中我也受到一些教育。有这么一件事：1948年，督察处秘密处死了一个叫钱志球的，说他是地工人员。1947年冬，长春市海上大楼起火案，说他是纵火者，把他从38师政工室逮捕归案。逮捕时，经过该政工室主任许萤协助。现在从北京来了一个干部问：“许萤协助你们逮捕钱志球，是怎样协助的？说了什么话？他自己说，‘叫人把钱志球绑起来’，他说了这句话没有？”

“这我不知道。因为我派人到38师师部把钱志球接来，我们的人没到该政工室，因此没有听到许萤说了什么话。他协助逮捕是肯定的，不协助抓不来。”

“许萤在北京已交待了这件血债，现在到长春对证一下，究竟是怎么回事？他逮捕地工人员的罪已构成，钱志球已经被杀害。现在看，许萤负责逮捕之责，杀害的罪责由督察处负。”

我对这个从北京来的干部说：“只这两句话你走了三千里地，真是实事求是。”

我感到有这种负责精神是不能判错案子的，与督察处根本不能相提并论。我们使多少冤枉者被陷害，惨死狱中：

一天上午，提我到办公室，把我交给两个干部。这两个干部交给管教科一张解票：“我们是市局的，找你去问话，上车吧。”

门口停了一辆灰色的小吉普，我说：“不戴点东西（指手铐）？”

“戴什么，上车吧，我们都知道你。”

我穿了一件小黑棉袄，背后写了两个大字：犯人。在市局办公楼里走，许多人都多看一眼。一个女干部叫我跟她走，进了局长室，出来一个高个干部，他是任青远局长。一张会议桌，他坐在里边，叫我坐在外边，与他对面坐着一个干部，担任记录的样子，桌上放着

香烟、火柴，任局长递过来叫我吸，我没吸，他说：“会吸就吸嘛。”那个干部给我拿出来一支纸烟，我自己把烟点燃。

任局长说话很慢：“听说你改造得不错，很争取，今天把你找来谈几个问题。”

“我知道的一定好好说。”

“这个问题，我派人到监狱找你谈过几次，都没有谈清楚，今天当面谈谈。有个唐文治，在吉林磐石于 1947 年成立了一个军统局通讯站，站长唐文治少将，下边还有许多人员，这个组织你知道不知道？唐文治这个人你认识不认识？”

“这个组织我不知道，唐文治其人我也不认识。”

“这是一个什么性质的组织呢？他怎么能报军统局呢？”

“军统局这个名词在 1946 年 9 月取消了，一般人口头有时还用‘军统’二字，可是在公文上完全不用了，因为改为了‘国防部保密局’。如果 1947 年还用军统局的番号，那他就不是军统的人，一定是外行人利用这个过了时的番号来招摇。一个少将站长，在军统局是高级干部，到了东北我不会不知道，多数我认识。唐文治这个名字我陌生得很。”

“他的组织很完全，下边还有组，并且有行动，收集我方情报。”

“那是有计划的，大规模地招摇撞骗，他搞到的情报给谁呢？”

“供称是给沈阳。你们有没有这种情况，从南京直接派一个站到吉林？”

“这种情况也可能有，如果真正派来一个站，我们一定会知道的，不论怎么秘密也会知道。”

“他们这些人在东北还有许多社会关系，你把军统在东北的站以上的名单写给我。”

这时进来一个 30 岁左右的干部，他站在任局长身旁小声说了一些话，只听任局长说：“好，晚上把他找来。”

我心想这是抓人。在局长室门外有一个干部等我，我说到执行科看一看肖科长，他领我到了执行科。从前是审讯员，现在升了科

长。见面之后，肖科长问我在监狱改造的情形，我说：“他们对我不了解，认为我不好改造。”

“他们不会那样看问题，那样看问题会犯错误的。”

“我在那不怎么好过，有许多人认为我是长春监狱的危险人物，我在那儿很苦恼。”

“都是一个政府，他们办事也要按政策办，谁也不能违背。”

“话虽然这么说，执行政策的人不一定都是一样的水平，有的高，有的低。”

“当然，不过不管高与低都要有原则的。”

最后，他问刘荣第，我说：“他不错，减了二年刑。”

“我听说了。”

“不是市局给减的吗？”

“监察署吧？听说他检举了许多反革命分子。”

“刘荣第都减了刑，我……”

“你没有减刑是不是？你不能与刘荣第比，他是长春参议员，没有血债，你呢？判 15 年，人民有意见，政府做了许多说服工作。你在长春的罪很大呀，这一点你还不清楚？体会的还不够哇！”

肖科长的话我再三回味，我体会的不够，是不够。

市局有位第一处的干部，不是副处长就是科长，下午来到监狱提我审讯，他说：“你在 1949 年会同一些犯人共同写了军统特务材料，内中有训练班一部分，现在我把这份材料带来了。这种训练班共有百八十个，你们写了这么多，现在叫你把这份材料，缩减成 16 开纸 5 页，要包括这个训练班的主要内容，这个工作有困难没有？”

“有困难也要克服。”

“越快越好，明天晚上写好，后天上午 10 时派人来取。时间方面，回头我告诉这里的领导，给你安排一下。怎么写呢？你先说一说。”

我想了想说：“把这些特务训练班分成三大类，第一类，训练特务干部；第二类，训练政治警察；第三类，训练特务机关的事务人

员，如会计、经理、管理等。再把训练宗旨说一下，找几个典型训练班举例说明。关于训练班的人事与课程作扼要说明；戴笠对各训练班的重视，对毕业学生的任用，也是一个内容。最后总结一下，军统特务训练班共有多少，毕业学生共有多少，在反人民当中都起了一些什么作用，这样也就够 5 页了。”

“可以，这样精简可以。”

接着谈起别的话题，我说：“在这劳动改造，劳动少，写材料时间多，心不安。我希望回市局去，免得市局的人都来找我。”

“回市局也可以。”

“我希望有一个小房子，屋内有桌椅，可以写材料，看看书报；我还希望吃一点小米粥，因为我牙不好，吃高粱米不消化，还没有营养。”

“还希望什么？”

“每礼拜改善一二次生活。”

“你的希望还不高，可以办到。”

“最近我可以回市局么？”

“你先准备吧，也许快。”

我回来心里真痛快，这回见了天日了！回到车间偷偷地收拾东西，这回可要离开长春监狱了。

过了两天，提我到典狱长办公室，是审过我的那位女干部审我，范典狱长陪着她。

她要了解一个姓丁的材料，并拿出一些相片叫我认。第二天又来提审，还是在典狱长办公室。我估计这位女干部是处级以上，因为很少有在典狱长办公室审讯的，并且吉林公安厅刘科长对她也很客气，比科长都大，还不是处长以上的干部？她问我：“你研究研究，长春解放前学校里的特务，可不可能有潜伏下来的？有没有布置潜伏的？”

“我知道没有，因为当时只有‘长大’。而长春大学大部分也迁到了北京，长春校本部又没有多少人。别的学校根本没有人。”

“中统方面的情况你知道吗？”

“中统的情况虽然不知道，但也从没听说有去学校潜伏的，如果有潜伏的人，可能是自发的。”

“你说这个姓丁的，他可能不可能有潜伏任务？”

“我看不会有。”

“怎么不会有？”她接着又问。

“这个姓丁的虽然是国民党员，但不是中统，他与特秘处主任秘书王中兴认识，王中兴在长春没有潜伏任务。王中兴与我一块在长春解放之夜突围没突出去，他便逃跑了。他的事我很清楚，王中兴没有布置潜伏，姓丁的要潜伏，也是自发的。”

她叫我把这些判断写一下，我又写了一个小时才回来。

我就凭写材料争取，如果不靠这些材料，长春监狱对我的事不能解决得这样快。

12月24日，早晨起床，按惯例要出号到工厂去，但这天班长把我留下来了，我心中明白这是叫我回市局。有的犯人一看把我留下，又以为出了什么事呢。下午，把我调到2监9号。一会儿来了一些反革命犯，内中有刘荣第。

第一劳改大队也来了几十个反革命犯，有不少人认识我，国民党长春警察局的多。每天不劳动，吉林公安厅有一个解管教员负责。没几天又把李树桂、黄炳寰提到这儿。各车间比较高一点的反革命犯都集中到这儿了，共有70人左右。吃的是劳动的饭，干饭，不是稀粥。班长对这些人还很照顾，还是准备集训？大家议论纷纷，莫衷一是。

12月28日，刘科长与万科长把我们这70多人集合到第8监，对我们讲话。大意是，不要有什么顾虑，有人说把你们集合到长春监狱要处理你们，这都是胡说。你们看看，关梦龄的罪不比你们大？关梦龄的特务职务不比你们高？对他都没有怎么样。宽大与镇压相结合的政策是不变的，你们要安心，这回是集训。第一，通过这次集训，要叫你们同反动组织划清界限，彻底肃清反动思想；第

二,反革命犯将来另行编队,不再回原车间,到新的劳动岗位;第三,现在编成四个组,关梦龄是第一组组长,刘荣第是第二组组长……;第四,过新年后,正式开始学习,包括阅读文件,户外运动,漫谈等;第五,将来上课地点就在 8 监。讲完话每人发给一本《第一个五年计划》,又发给钢笔、墨水、学习本,这次学习看起来很重要。叫我当第一组组长,我就明白了,是要这些反革命犯继续检举交待问题。我们这组有 21 个人,大多数认识,少数虽未见过面,但听说过我的名字,可见我的名声大,罪恶多。我心想,在这学习不能回市局了。

第二天,把我、刘荣第、黄炳寰、李树桂 4 人提到 7 监一个监号,屋内摆有桌子,解管教员说:“你们的历史、社会关系,全部写下来,罪恶也要写。”

说写就写,可是黄炳寰看到我有点害怕的样子,他也许想:怎么与关梦龄弄到一块了?可能把我当成特务了?我当过吉林警务处长,认为这是军统吧?他不住地看我,什么也写不出来。

如果在这个学习运动中,我好好发挥组长的作用,倒能够交出一些东西。我初步了解一下,这些人交待罪恶很仓促,没交待社会关系,他们还有东西可交。展开学习,我们第一组不会落后。我认为可以做一个“第一组”。

一天,刘科长对大家说:“原来你们和一些文盲刑事犯在一起,学习水平提不高,这次集中在一起,水平都差不多,便于学习。”

我心想,“便于学习”下边还有一句话:便于管理。这些都是从劳改队和监狱调来的反革命犯,这些人集中在一起事就多了,一旦发生问题,就是政治问题,怕人哪!我是惊弓之鸟,有了经验。

①班长:在这里并非是授有班长职务的军警,它是犯人(含战犯)中通常使用的,并非明令规定的对看守人员、看押战士的一种谦卑的称谓。

②吉林省人民政府公安厅:关梦龄于 1948 年 10 月 26 日自首于吉林省人民政府公安处,当时省政府设吉林市,后迁至长春市。

③小戏：即东北地方戏。东北地方戏有两种基本形式，一种是歌舞演唱，俗称“二人转”，演员二人，一饰女，即花旦，一饰男，为小丑，二人时而对唱，时而齐唱，且歌且舞，歌唱内容大多采自民间故事或历史传说；另一种是拉场戏，一种以东北民歌为主的小型歌剧。

抗日战争图书馆  
www.krzzjn.com